关于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部分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

为促进富国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159591）、富国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159300）和富国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159971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——流动性服务》等有关规定，自 2024 年 6 月 24 日起，本公司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以上基金的流动性服务商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4 年 6 月 24 日